

证券代码：831019

证券简称：博硕光电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因做市商不足两家强制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停牌情况概述

(一) 强制停牌事项类别

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重大事项

重大资产重组

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
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
做市商不足两家

其他强制停牌事项，具体内容为：不涉及。

(二) 强制停牌具体事由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第三十条规定：基础层、创新层采取做市交易方式的股票，做市商不足 2 家时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于相关情形发生当日收市后在规定的信息平台公告相关情况，自上述情形发生次一交易日起，全国股转公司对该股票实施强制停牌。停牌期间，挂牌公司应当每 5 个交易日在规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。

为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博硕光电，证券代码：831019）自 2023 年 9 月 8 日起停牌。

二、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

本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9 月 8 日起停牌，预计将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复牌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、业务指引的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停牌事项消除后，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7 日